

资格后审结果公示

丰顺县城乡交通运输一体化（基础设施建设）项目勘察初步设计[JG2025-2853]项目资格审查工作已经结束，具体结果公示如下：

序号	投标申请人名称	资格审查结果 (通过/不通过)	资审不通过具体原因
1	(主)广东建达勘测设计有限公司, (成)中科盛华工程集团有限公司	通过	
2	(主)广盛建设集团有限公司, (成)唐山市规划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	通过	
3	(主)珠海市交通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, (成)冠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	通过	
4	(主)中大设计集团有限公司, (成)浙江工业大学工程设计集团有限公司, (成)建勘勘测有限公司	通过	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》的规定，投标申请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该资格审查公示内容有异议的，应当在资格审查结果公示期间书面向招标人提出。招标人应当自收到异议之日起 3 日内作出书面答复，作出答复前，应当暂停招标投标活动。投标申请人或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人答复仍持有异议的，应当在收到答复之日起 10 日内持招标人的答复、投诉书等相关资料，向项目招标投标监督部门提出书面投诉。

异议受理部门（招标人）：丰顺县交通运输服务中心

联系人：曾先生

联系电话：0753-6623471

联系地址：梅州市丰顺县汤坑镇顺和路 29 号

投诉受理部门（招标投标监督部门）：丰顺县交通运输局

联系电话：0753-6666379

联系地址：梅州市丰顺县汤坑镇站前路 48 号

